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
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詹佳穎

電話：05-3620123#8365

傳真：05-3622697

電子信箱：jia12061531@mail.cyhg.gov.
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002288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00000A_110022883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3條第1項規定
之計算一案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0年10月1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120987號函副
本辦理；併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人事處考核訓練科



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



110/10/07

1100004235